

加 急

江门市江海区财政局

江海财采购〔2021〕3号

转发关于开展政府采购备选库、名录库、 资格库专项清理的通知

区直各单位，各街道办事处：

现将市财政局《转发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备选库、名录库、资格库专项清理的通知》（江财采购〔2021〕3号，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清理范围

除小额零星采购适用的协议供货、定点采购外，对于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上或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采购项目，通过入围等方式设置的、作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资格条件的各类备选库、名录库、资格库等供应商库。

二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采购单位自查（3月10日前完成）。

请各单位于2021年3月10日前完成各类政府采购备选库、名录库、资格库自查、清理和取缔工作，并将本单位（含

属下事业单位)的自查和清理情况以书面形式报送我局采购办(如有相关情况,请写清楚存在问题的基本情况及清理情况;如无相关情况,也需书面函告)。请各街道办事处、各主管部门负责布置并汇总属下单位的自查情况(其中:各街道办事处负责收集和汇各学校的自查情况、区卫生局负责收集和汇总各医院的自查情况)。

(二)财政部门重点核查(3月20日前完成)。

我局将根据采购人报送的自查和清理情况,抽取部份单位开展核查工作。重点选取财务审计以及资产评估服务等方面的采购项目开展核查,具体核查时间另行通知。对核查发现的漏报瞒报、清理不到位等问题,予以通报批评,并督促整改。

三、其他要求

(一)区直各单位、各街道办事处应严格按照《通知》和省财厅《转发财政部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》(粤财采购〔2019〕2号)(详见附件)的要求,提高认识,认真组织做好政府采购备选库、名录库、资格库清理和取缔工作,并及时向我局报告在工作中遇到的新问题、新情况。

(二)接受社会监督。鼓励任何单位及个人对违规设置的各类政府采购备选库、名录库、资格库的情况进行监督。财政部的举报邮箱:mofhcx@126.com,省财政厅的举报邮

箱：czt_cgjgc@gd.gov.cn, 市财政局的举报邮箱：
jmsczjbgs@jiangmen.gov.cn, 区财政局的举报邮箱：
jhqczjkjjxg@jiangmen.gov.cn。

附件：市财政局《转发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
备选库、名录库、资格库专项清理的通知》（江财
采购〔2021〕3号

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梁玉瑕，3831092，梁锦盛，3831087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江门市江海区财政局

2021年2月23日印发
